

公告编号:2022-012

证券代码: 839237

证券简称: 安广物流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吉林安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本公司委托,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进行审计,审计后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说明。

一、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内容

1、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 所述,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广物流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05,618,865.72 元,坏账准备 4,151,145.28 元,其中尚未结算的应收账款为应收深圳顺丰综合物流服务有限公司等六家公司的款项共计 70,571,250.53 元,坏账准备 1,449,866.65 元。我们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执行期初余额审计,但我们仍无法就上述六家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准确性、可收回性以及坏账准备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安广物流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77,749,852.91 元,坏账准备 49,111,536.09 元,其中尚未结算的应收账款为应收深圳顺丰综合物流服务有限公司等九家公司的款项共计 153,142,982.42 元,坏账准备 42,227,176.17 元,我们对上述应收账款及对应本期发生收入实施了检查、函证、访谈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但仍无法就上述应收账款及对应本期发生收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安广物流公司 2022 年度及对比期间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2、如财务报表附注六、6 及附注六、28 所述,合同履约成本期初余额 174,885,904.49 元,我们对期初余额执行审计,无法就发车费的真实性、准确性、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同履约成本期末余额 108,040,040.65 元,我们对期末履约成本及对应本期已结转的成本实施

了函证、检查运单、访谈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但仍无法就合同履行成本及对应本期已结转的成本真实性、准确性、可收回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安广物流公司 2022 年度及对比期间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二、会计师对该事项的意见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的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1）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2）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根据上述规定，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故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广物流应收账款余额 105,618,865.72 万元，坏账准备 4,151,145.28 万元，其中应收深圳顺丰综合物流服务有限公司等六家公司的款项共计 70,571,250.53 万元，坏账准备 1,449,866.65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安广物流公司的相关应收账款余额 177,749,852.91 万元，坏账准备 49,111,536.09 万元。

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公司已按会计准则的要求，计提了坏账准备。该应收账款真实、准确，合理。但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安广物流公司的应收帐款账期较长，应收账款的回款有所延迟，出于谨慎，对此出具了保留意见。

由于 2022 年疫情造成物流行业遭受前所未有的停顿，应收账款回款延迟，该业务客观、真实、准确。我司将加紧对应收账款的回收，争取于 2023 年内全额回收。

四、董事会意见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 2022 年度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导致形成保留意见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下一阶段，公司将改进管理和提高经营，总结自身工作不足，为保障今后工作做的更好。

吉林安广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